

銘傳大學 114 年雙語教學在職教師進修增能班

國中班 錄取名單

序號	姓名	服務單位	序號	姓名	服務單位
1	范姜臻	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	21	李嵐欣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2	陳湘穎	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	22	謝慈雪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3	邱意雯	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23	黃皓偉	臺北市立民權國中中學
4	劉晏伶	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24	孫健育	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
5	李昶儀	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 (國中部)	25	張宗婷	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 (國中部)
6	李佳齊	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	26	陳菁徽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7	王健伶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國中部)	27	林國星	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
8	鍾宛婷	新北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28	陳俐靜	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
9	樂嘉萍	新北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29	杜孟純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國中部)
10	杜宜瑾	新北市立育林國民中學	30	廖明玉	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
11	林芝璇	新北市立佳林國民中學	31	謝育錚	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12	廖珮瑩	新北市立泰山國民中學	32	陳柔安	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13	吳俊瑩	新北市立崇林國民中學	33	林佳蓉	臺北市立麗山國民中學
14	朱俊彥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國中部)	34	薛秀	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
15	潘書慧	新北市立義學國民中學	35	郭青鵬	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
16	李宜紛	新北市立義學國民中學	36	徐向閱	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
17	田佩茹	彰化縣立萬興國民中學	37	黃婉瑜	臺東縣立初鹿國民中學
18	陳令怡	彰化縣立萬興國民中學			
19	蕭文慧	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			
20	呂怡臻	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			



【個資宣告】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師資培育中心 114 年雙語教學增能學分班目的存續期間所需之必要範圍與地區內，供業務相關人員處理及利用。您將享有個資法第 3 條規定的五項權利，並可至「銘傳大學個人資料保護專區」(<http://pims.mcu.edu.tw>)進一步了解本校的個資管理政策、法規與個資聯絡窗口。